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西長城微光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SHANXI CHANGCHENG MICROLIGHT EQUIPMEN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286)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十日舉行之臨時股東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山西長城微光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十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山西省太原市迎澤區青年路5號東方明珠湖濱廣場22層03-05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會上提呈所有載於臨時股東大會修訂通告內的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1	選舉申健先生為執行董事	232,835,000 (100%)	0 (0%)
1.2	選舉宋政來先生為執行董事	232,835,000 (100%)	0 (0%)
1.3	選舉張裕先生為執行董事	2,500,000 (1.07%)	230,335,000 (98.93%)
1.4	選舉王玲玲女士為執行董事	232,835,000 (100%)	0 (0%)
1.5	選舉吳波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232,835,000 (100%)	0 (0%)
1.6	重選袁國良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232,835,000 (100%)	0 (0%)
1.7	重選段忠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500,000 (1.07%)	230,335,000 (98.93%)
1.8	選舉龍艷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32,835,000 (100%)	0 (0%)
1.9	[已刪除]	-	-
1.10	[已刪除]	-	-
1.11	選舉寧玲穎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32,835,000 (100%)	0 (0%)
1.12	選舉邵慧芳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32,835,000 (100%)	0 (0%)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13	重選高旭志先生為執行董事	232,835,000 (100%)	0 (0%)
2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之薪酬	232,835,000 (100%)	0 (0%)
3.1	選舉袁韶浦先生為股東代表監事	232,835,000 (100%)	0 (0%)
3.2	選舉宋振寶先生為股東代表監事	232,835,000 (100%)	0 (0%)
4	授權董事會釐定監事之薪酬	232,835,000 (100%)	0 (0%)
特別決議案			
5	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 88 條	232,835,000 (100%)	0 (0%)

由於超過50%票數均投票贊成上文第1.1, 1.2, 1.4, 1.5, 1.6, 1.8, 1.11, 1.12, 1.13, 2, 3.1, 3.2及4項決議案，所有該等決議案均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由於少於50%票數均投票贊成上文第1.3及1.7項決議案，所有該等決議案均不獲通過。

由於超過三份二票數均投票贊成上文第5項決議案，該項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本公司於臨時股東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08,860,000股。賦予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並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對決議案投票之本公司股份總數為308,860,000股，包含198,860,000內資股及110,000,000H股。

本公司概無任何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須於會上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本公司概無任何股東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表決權。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擔任臨時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的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山西長城微光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高旭志

中國山西省太原市，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十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九位董事組成，分別為：四位執行董事：高旭志先生、申健先生、宋政來先生及王玲玲女士；兩位非執行董事：袁國良先生及吳波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龍艷女士、寧玲穎女士及邵慧芳女士。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以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於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頁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面及本公司網頁<http://www.sxccoe.com>刊登。